

证券代码：002456

证券简称：欧菲光

公告编号：2020-026

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下午14:30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4月3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，实际表决的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勇辉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审议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，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公司财务决算》

监事会意见：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

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意见：经核查，公司已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监事会意见：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9,851,902.34元，提取法定公积金159,986,230.92元，加上2019年初未分配利润2,640,018,790.93元，本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2,999,538,796.85元。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3,562,828,313.15元。

鉴于公司近年来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，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提出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拟以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2,712,867,125股扣减公司正

在办理的应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18,127,800股以及公司回购账户内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4,445,947股，即以2,690,293,378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.21元人民币(含税)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6,496,160.94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监事会意见：董事会制订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严格遵循了相关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监事会意见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、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4月16日